

◆ 復健部物理治療師 莊文穎

癌症治療受惠於近代早期診斷、治 療技術的日新月異,存活率逐年增加並 且治療預後較佳。然而在治療後所產生 的後遺症與傷後生理、心理上的壓力, 深深的影響癌友的生活品質。

隨著近年運動風氣盛行,運動能促 **進健康、預防疾病已成為全球共識,許** 多民眾也重視自我鍛鍊。然而對於癌友 們而言,治療伴隨虛弱不舒服卻又時常 聽到要多運動,總是讓人想問「可以運 動嗎?」這答案隨著全球許多專家研究 癌症與運動的關係,答案是「可以,而 且運動好處多多。」

什麼是復健運動?

癌症復健運動的目的是透過身體動

作, 達到恢復身體功能、預防併發症、 抵銷治療副作用的效果。許多人聽到「運 動」就會誤以為需要動到氣喘吁吁或是 滿身大汗的程度。加上對於大多數癌友 們而言,接受治療就已經十分疲累以及 生病需要「靜養」的觀念,對於運動的 動機就顯得不高。但是,只要有良好的 計畫,簡單的活動也可以獲得許多好處。

一般分成身體活動與運動兩種概念:

• 身體活動:身體活動是維持基礎體力 的重要因子,每日保持身體活動,體 能就不至於快速衰退,例如每日去公 園走一走。任何身體消耗能量所產生 的動作,只要是透過自主所產生的移 動、非移動及操作性動作都可以算是 身體活動。從簡單到困難的動作都包 含在內,例如:走路、做家事、工作 以及運動等。

• 運動: 想要藉由身體活動獲得更多好 處,就需要有計畫性的活動,稱作是 運動。運動是具有計畫性、結構性及 重複性等特質,並且以改善或維持身 體健康為最終目標,最重要的是運動 具有個人心理上主動的意念具有積極 性的意義,如去公園快走5圈、一週 騎腳踏車3次。

在運動時,最擔心運動不足或是過 度。可以使用「頻率」每週幾次、「強度」 做多少量、「時間」每次多久、「種類」 做什麼運動的方式去調整。在強度的選 擇上有許多方式可以參考,最簡單的方 式可以使用主觀的自覺用力程度。大致 上可以將運動強度分類成4類:

- 坐式生活型態:僅止於靜態生活的內容。
- 輕度身體活動:不太費力、非常輕微 的活動。
- 中度身體活動:持續從事 10 分鐘以上 會讓人感覺有點吃力,呼吸、心跳比 平常快一點但還能順暢對話。
- 重度身體活動:持續從事 10 分鐘以上 會明顯感到吃力,呼吸、心跳加快, 且無法一邊活動一邊輕鬆說話。

我做的事有達到「運動」嗎?

對於長期保持靜態作息的人,即 使只是輕度身體活動也優於原本的靜態 作息,例如:走路取代搭車、走樓梯取 代電梯,但這只能達到至少維持基本體 能。對於已經養成長期輕度身體活動習 慣的人,想要達到更好的運動效果,則 需做到中度身體活動以上的活動強度, 例如:每天花額外 10 分鐘騎腳踏車。國 民健康署建議一般成年人與澳洲臨床腫 瘤學會建議癌症生存者,每週至少進行 150 分鐘中等身體活動或是 75 分鐘重度 身體活動,或是兩者合併來進行。

運動的好處

隨著全球許多專家研究癌症與運動 的關係,運動對於癌症病患所帶來的好 虑也漸漸清楚。

降低癌症風險:

透過積極的運動來預防疾病已是全 球共識。研究也證實癌症也能夠依靠積極 的運動達到跟其他疾病一樣的預防效果。

降低癌症復發:

配合著積極的癌症治療,搭配運動 當作輔助治療夠降低癌症的復發率,且 在乳癌、大腸癌、前列腺癌有較高的證 據,同時規律運動有較長的生命週期。

增加化療完成率:

規律的運動能降低化療期間的不適 感、減少化療劑量因不適所做的調整, 促進化療的完成率。

• 降低癌症治療後遺症

運動能夠改善治療所引起的身體活 動功能下降、無力、生活品質下降、疲 勞、焦慮等,促進身體與心理調適,增 進健康體力以面對疾病。



• 預防慢性疾病

運動能夠降低癌友相較於一般族群 容易發生的身體組成改變(如肥胖、肌 肉萎縮)、糖尿病與心血管疾病風險。

運動建議

何時可以開始運動?

不管在哪個治療階段的病患,都可 以運動。癌症病患常會因為治療帶來的 巨大疲憊,而花許多時間「休息」。正 常人感覺疲憊,只要休息就可以改善, 然而癌症引起的疲憊是靠睡眠與休息都 無法完全緩解的,只能隨著時間漸漸恢 復,無限度的臥床休息只會讓人越躺越 累、體能越差。所以,在允許的範圍之 內持續從事做得到的活動。不管僅僅只 是走路,也勝於長時間的靜止休息。畢 竟良好的體能,才能支撐接下來的治療 療程和逐步回歸生活。

一般建議:

所有人應該避免「靜態」的生活型 態。任何的活動,甚至只是站立,都優 於臥床與缺乏活動產生的害處。在治療 後儘快回歸正常的生活作息,在疾病的 允許下盡可能的活動。

對於體能保持一定水準的人,可以 依循至少每週合計 150 分鐘中等強度或 75 分鐘高強度的身體活動(例如:走 路、跑步、騎腳踏車、游泳);或是每週 2至3回,涵蓋中高強度的大肌肉群的 阻力運動,以達到預防疾病、促進健康 的目標。

特殊考量:

癌症疾病與治療會提高其他併發症 的風險,在運動前需考量以下情況,需 在主治醫師的同意之下開始進行運動, 並在專業人員監督指導下進行。

- 身上管路:常見的像是打點滴、鼻胃 管、尿管,在運動時都須小心避免拉 扯。特殊管路像是胃造□、腸造□需 在醫師同意下運動。
- 骨頭健康:接受過賀爾蒙治療會造成 骨骼較脆弱,或是腫瘤細胞的骨轉 移,會造成骨頭病理性的骨折,應避 免高衝擊性的活動。
- 身體組成:長期臥床、營養不足甚至 惡質症,皆可能造成肌肉萎縮,肌肉 萎縮無力會讓人難以控制身體,在執 行運動時容易發生跌倒事件,在執行 運動時建議要有專業人員指導。另外 在有肥胖情況下,需同時考慮其他醫 學檢查(例如:內分泌、營養)。
- 神經肌肉系統:化學治療會引發神經病 變,出現手腳麻木刺痛、平衡感不佳的 情況,在執行運動時容易發生跌倒事 件,運動時建議要有專業人員指導。
- 血液健康: 血液內的各類血球數量異 常,會造成如免疫不全、血糖不穩 定、貧血、凝血不全,在運動時會有 感染發燒、暈眩、易喘、出血的危險 性,需在醫師的同意之下並在專業人 員指導下運動。